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浙商证券”）作为公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元股份”）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公元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号文核准，公元股份于2020年3月11日公开发行7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5,141,509.43元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694,858,490.57元，另减除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外部费用3,300,985.1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91,557,505.4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13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9,155.7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5,587.96
	利息收入净额	489.2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5,661.05

项目		序号	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571.9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1,249.0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061.2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967.9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8,967.97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于2020年3月19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子公司湖南公元建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于2020年3月2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于2020年3月23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中，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450020710120100015823的银行账户于2020年3月31日注销，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50677630998的银行账户于2021年10月22日注销。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及1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207031129202000584	8,931,342.08	-
	1207031129202000584-2	30,748,339.04	1207031129202000584 下定期存款账户
合计		39,679,681.12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元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实际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

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现场拉取募集资金专户流水，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元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元股份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王一鸣

潘 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9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155.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61.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49.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年产 8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塑料管道项目	否	33,700.00	33,700.00	6,542.74	25,435.95	75.48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年产 5 万吨高性能管道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9,118.31	25,357.31	101.43	2022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300	11,300	0.00	10,455.75	92.53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0,000.00	70,000.00	15,661.05	61,249.0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实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投资，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累计先期投入 147,920,633.90 元，其中黄岩新建年产 5 万吨高性能管道项目先期投入 71,539,929.15 元，湖南新建年产 8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塑料管道项目先期投入 76,380,704.75 元。上述先期投入募投项目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公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89 号）。</p> <p>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 147,920,633.90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00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